江阴市机关大楼及行政事业中心
餐饮服务合同

甲方：江阴市市级机关服务中心　　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

乙方：江阴澄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　　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

为提升机关大楼及行政事业中心餐饮服务质量，明确甲乙双方权力和义务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平等自愿、公平诚信原则，经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，以资共同信守。

一、甲方提供餐饮服务条件

1、机关大楼

（1）快餐厅面积约670平米，配有1000人左右就餐的桌椅和餐具、6台就餐刷卡机、2台澄餐码扫码机、5台液晶电视机。

（2）风味餐厅面积约385平米，配有300人左右就餐的桌椅和餐具、4台就餐刷卡机、1台澄餐码扫码机、12台液晶电视（其中，9台明档区域、1台走廊菜谱显示，2台就餐区域）。

（3）快餐和风味餐厅均设厨房操作间，并有相配套备餐间、点心间及全套加工设备设施。

（4）后勤餐厅：后勤餐厅面积约100平米，配有6张圆桌，1台就餐刷卡机；提供早餐和午餐，预计就餐人数为60人左右；后勤餐厅不独立制作菜肴，所有菜肴由快餐厅提供。

2、行政事业中心

（1）快餐厅面积约970平方米，其中厨房面积330平方米。一楼为厨房操作间、办公室、后勤餐厅等，二楼为快餐厅、风味餐厅。

（2）快餐厅配有300人左右就餐的桌椅和餐具、6台就餐刷卡机（其中后勤餐厅1台）、2台澄餐码扫码机。

（3）厨房设备、餐厅桌椅、碗筷，餐厅冷、暖气，快餐厅菜谱显示器、刷卡器等设施设备俱全。

二、承包经营任务和有关要求

乙方须做好机关工作人员和后勤服务人员的一日三餐快餐供应。保质保量按时多品种提供餐饮服务，并按不同需求、爱好提供满意的个性化服务；合理配制并经常更新菜单，做到营养合理搭配，就餐人员满意率确保**85%**以上。

三、乙方派出人员条件

根据工作需要，乙方须组建一支思想好、业务精、技术硬，年轻健康、品貌端正的员工队伍，并定岗定员，不得擅自减少。厨师和服务员都必须体检、政审、培训合格，“三证”齐全。服务人员应着装统一、挂牌上岗、操作规范、服务优质、文明礼貌、热情周到。

四、承包经营方式及费用结算

1、为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，不断提高餐饮服务满意率，快餐实行清包模式，餐厅所用原辅食材均由甲方负责采购，甲乙双方共同实施食材的验收，乙方负责烹饪制作及人员队伍的管理。

2、机关大楼和行政事业中心餐饮保障全年服务费用为**3120801.12元（叁佰壹拾贰万零捌佰零壹元壹角贰分）**，每三个月结算一次。受政府财政预算特殊性，甲方无逾期付款违约责任。

五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权利

1、完善和制订餐厅管理制度，对乙方餐饮服务的菜肴质量、花色品种、服务水平、工作态度及场所保洁进行检查、监督、考核。

2、配合做好餐厅设备、设施、物品的检查工作，做好机关餐厅各类设备设施的清理盘点。

3、负责审核每周快餐菜谱，审核快餐原辅材料的采购、验收和领用，审定快餐成本。

4、负责对重大服务质量投诉的协调处理。

5、与乙方签订《安全生产、卫生管理目标责任书》，并履行职责。

（二）义务

1、负责向乙方提供营业所需的食品经营许可证。

2、负责对乙方在经营活动中遇到的困难进行协调和提供帮助。

3、负责经营场所设备设施非人为破坏的维修。

4、承担经营场所所需的水、电、蒸汽等能耗费用。

5、为确保服务质量，共同做好安全管理工作，甲方每年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。

六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权利

1、建立相关组织体系，独立开展经营管理，根据甲方要求合理掌控运行成本。

2、参与甲方组织的原辅材料市场调查、验收等工作。

3、按合同约定自主配备、管理符合条件的服务人员。

（二）义务

1、严格遵守甲方食堂管理、服务考核各项制度，接受甲方监督、检查与考核，持续提升餐饮服务质量。

2、自主完善内部管理，依法合规经营，独立承担食堂经营管理、食品卫生、安全生产全部主体责任。

3、按服务要求足额配齐工作人员，做好人员培训与日常管理，保障人员队伍稳定、服务操作规范达标。

4、保障机关大楼及行政事业中心约**1600**名工作人员一日三餐正常供餐，节假日供餐按甲方要求执行。

5、科学制定并每周更新菜谱，提前报甲方审核，严格按照审定菜谱供餐，保证菜品营养均衡、品类丰富。

6、严格落实食材验收管控，规范菜品加工制作流程，确保食材、菜品卫生、口味及品相全部达标。

7、负责食堂餐厅、厨房全域清洁保洁，以及场内设施设备日常保养与维护，保持环境整洁、设备正常运行。

8、及时回收就餐餐具，将各类垃圾统一归集至甲方指定位置。

9、规范建立食品采购、加工、留样、餐具消毒等全套台账，主动配合各方监督检查。

10、落实节能管理要求，规范用水、用电、用汽，厉行节约，服从甲方节能管理及考核。

11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不得擅自改变场地布局、结构或新增、改动设备设施。

12、服从甲方统一管理，配合甲方各项工作开展，食堂仅限甲方内部就餐使用，不得对外经营开放。

13、全面落实食品安全管控措施，杜绝食品安全事故；若发生食物中毒等食品安全事件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14、落实安全生产及消防管理责任，定期开展员工安全培训，做好水、电、气设备

隐患排查与上报，防范安全事故；若发生火灾、失窃等安全事故，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15、保证就餐人员满意率不低于85%，根据就餐反馈及时优化服务，认可并执行甲方各项考核结果。

16、全面履行双方签订的《安全生产、卫生管理目标责任书》约定的全部义务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、合同一方若未履行相关职责义务，合同相关方有权提出修改合同或中止合同，由此给相关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责任方承担。

2、为确保服务质量，甲方根据《机关后勤服务质量考核办法》《机关食堂服务质量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实施日常监管，服务满意率以“机关后勤服务质量满意率测评”结果作为唯一标准，实施服务质量考核。日常监管和服务质量考核结果按照相应标准加减分，扣分折合的金额在服务费内扣除。如年度餐饮服务满意率 **≥ 85%** 的，全额支付服务费；**80% ≤ 满意率 <85%** 的，满意率每下降一个百分点，扣除服务费的5%；**满意率 <80%** 的，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按实承担。

3、如乙方在承包期间发生安全事故或不及时整改安全隐患，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八、其它约定

1、合同每年签订一次，因特殊情况合同一方提前中止合同或合同期满不再续约，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合同相关方，继续做好合同约定的有关工作，并办理交接手续。

2、与乙方签订的《安全生产、卫生管理目标责任书》均是本合同的附件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该补充协议同样为本合同的附件。

3、本合同从 2026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止。

4、在承包期间若发生合同纠纷，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处理。

5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经甲、乙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后即生效。

甲方：江阴市市级机关服务中心　　乙方：江阴澄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：　　日期：2026年5月30日　　法人代表：　　日期：

安全生产、卫生管理目标责任书

为切实加强安全生产意识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营造良好环境，全面提高后勤服务管理水平。现根据有关工作要求，特签订安全生产、卫生管理目标责任书如下:

一、目标任务

1、消除火警隐患，无火灾事故。
2、落实防盗措施，无重大盗窃案件。
3、注重食品卫生，无食物中毒事件。
4、遵守操作规程，无“三违”引发的安全生产事故。
5、加强卫生管理，维护区域良好环境。

二、 措施及要求

1、健全安全、卫生管理组织网络，完善安全管理制度，建立管理台帐，落实公众聚集场所综合治理管理规定。各项安全、卫生工作有部署、有措施、有落实、有检查、有总结。

2、积极开展安全教育活动，单位新职工三级安全教育工作落实，全体员工掌握“四懂四会”内容；制定应急疏散和突发事件处理预案，并定期组织培训和演练。

3、灭火器材配置符合规范；应急照明、疏散指示工作正常；疏散通道保持畅通。

4、在开展保洁工作需登高作业时，必须落实安全防护措施，杜绝事故发生。

5、加强开水箱管理，注重饮水卫生，并防止发生烫伤事故。

6、注重食品安全，各项设施工具、食品符合卫生要求；从业人员每年进行体检、培训合格后上岗，确保“三证”齐全。

7、认真落实下班前“二分钟安全”活动，及时发现不安全因素，消除事故隐患，确保安全。

8、认真组织安全检查（每周不少于一次），每日进行防火、防盗巡查。对各类隐患要落实整改，短期内不能整改彻底的，应采取有效防范措施，并报物业管理公司批准。

9、保持工作环境干净整洁，“除四害”及预防措施符合标准，无痕迹及孳生地。

10、组织好健康教育培训，知晓率达90%以上，健康行为形成率达80%以上。

三、考核

上述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情况，由市级机关服务中心按照有关管理规定进行考核，违反规定或因安全措施、要求不落实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责任单位承担，并视情节由市级机关服务中心做出处理。

责任单位:　　责任单位:

责任人（代表）:　　责任人（代表）:

2026年1月30日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